桐柏县朱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朱庄镇西庄村香菇基地提升项目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七、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 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 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桐柏县朱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朱庄镇西庄村香菇基地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桐柏县朱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朱庄镇西庄村香菇基地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68 人,营业收入为 76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120 万元 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___/(标的名称),属于___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__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/_人,营业收入为__/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/_万元,属于__/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日期: 2025年11月17日

备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